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 函

機關地址：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

聯絡人：林柏亦

聯絡電話：(03)9605463

電子郵件：justin0928@cpami.gov.tw

傳真：(03)9605489

受文者：本分署第十工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國北都十字第11300039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臺端陳情「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臺北松山駐地直升機棚廠興建工程」砂石車、大卡車進出撫遠街400巷，經交下本分署辦理，復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3年4月3日內授國工字第1130803306號函部長信箱20240326014號電子郵件辦理。
- 二、臺端陳情事項，後續經113年4月9日臺北市詹為元議員邀集里長、里民、三民國小及相關權責單位等召開會勘研商後已取得共識，本工程施工車輛運輸動線及通行時段將依現勘紀錄結論執行車輛分流行駛，並要求施工廠商降低大型貨車及聯結車行駛車速、禁仍意鳴喇叭，並持續維持周遭環境清潔，增加義交佈設點位，以維護用路人通行安全及權益。
- 三、本分署將依前開共識結論，督導施工廠商切實執行相關措施，並請監造廠商加強監督查核落實，感謝臺端對本工程關心與反映課題，至表謝忱。

正本：陳情人

副本：內政部國土管理署都市基礎工程組、分署長室、林副分署長室、道路工程科、
工務職安科、本分署第十工務所

分署長曾正宗

裝

訂

線